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1-002】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站北街14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二〇二一年一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铁路”、“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12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上市公告书使用的简称释义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同。

第二节　概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3044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320亿元（32,000万张）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320亿元（32,000万张）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1年1月15日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12月14日至2026年12月13日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2021年6月18日至2026年12月13日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无担保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债券信用评级为AAA，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公开发行了3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20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额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320亿元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国泰君安”）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号文同意，公司32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1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秦转债”，债券代码“113044”。

本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0日刊登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aqin Railway Co., 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股票代码:601006

法定代表人:程先东

董事会秘书:张利荣

证券事务代表:丁一

注册资本:14,866,791,491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站北街14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建设北路202号、山西省大同市城区站北街14号

电话:0351-2620620

传真:0351-2620604

邮政编码:030013（太原）、037005（大同）

网址:www.daqintielu.com

电子信箱:dqtl@daqintielu.com

经营范围:铁路运输;铁路客货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铁路运输设备、设施、配件制造、安装、维修、租赁;铁路专用设备及相关工业设备的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租赁;铁路建设项目的承包;建筑施工;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勘测、设计、监理;施工项目的组织、管理;货物的装卸、搬运、仓储服务（危化品除外）;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原材料、配件的销售、仓储;铁路专用线、合资铁路委托运输;铁路设备、自有土地、自有房屋租赁;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住宿;住宿服务;洗涤服务;物流服务;货物运输保险;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运输生产资料购销;物业服务;会议服务;城市停车场服务;铁路运输、工程技术领域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铁路专用设备鉴定;铁路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研发和服务;物资采购招标，设备、备件采购招标，工程、服务项目招标,招标代理、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发起设立情况

公司是依据原铁道部于2004年10月11日签发的《关于重组设立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并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批复》（铁政法函（2004）550号），由原北京铁路局作为主发起人，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同方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等其他六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4年10月28日正式注册成立，注册地为山西省大同市，注册资本为9,946,454,097元。

原北京铁路局以经营性净资产投入公司，投入金额以经《财政部关于北京铁路局出资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的意见》（财建（2004）363号）核准的截至2003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14,562,237,073元确定;其余六家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投入金额合计740,000,000元。七家发起人投入的经营性净资产合计为15,302,237,073元,经《财政部关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财建（2004）371号）批复,公司发起人投入资本按65%折股比例,折为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股份合计9,946,454,097股，其余5,355,782,976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实际出资额情况及折合股本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所持股本（万股）	资本公积（万元）	持股比例
1	原北京铁路局	经营性净资产	1,456,223.71	946,545.41	509,678.30	95.16%
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5,000.00	9,750.00	5,250.00	0.98%
3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现金	15,000.00	9,750.00	5,250.00	0.98%
4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1,000.00	7,150.00	3,850.00	0.72%
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现金	11,000.00	7,150.00	3,850.00	0.72%
6	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11,000.00	7,150.00	3,850.00	0.72%
7	同方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11,000.00	7,150.00	3,850.00	0.72%
合计		–	1,530,223.71	994,645.41	535,578.30	100.00%

2005年3月,原铁道部进行管理体制改革,原北京铁路局分立为太原铁路局及北京铁路局。分立后,原北京铁路局在公司的全部股份由太原铁路局持有,太原铁路局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新成立的北京铁路局与公司不再有股权关系。太原局同时承继原北京局及原大同铁路分局在《北京铁路局与大同铁路分局和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协议》及其附件、《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路局大同铁路分局的有条件资产收购协议》及其附件中的全部权利、义务。

（二）发行人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2006年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公司于2004年10月26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A股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决议。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06年7月10日审核通过了公司的发行申请。公司于2006年7月1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42号），并于2006年7月28日取得上交所上市委员会《关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证上字（2006）568号）核准文件。2006年8月1日,公司股票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交易,该次发行303,030.30万股,首次上市流通股份121,213.5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1,297,675.71万股。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首发上市前		首发上市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太原局	9,465,454,097	95.16%	9,465,454,097	72.94%
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97,500,000	0.98%	167,429,000	1.29%
3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97,500,000	0.98%	167,429,000	1.29%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	141,550,000	1.09%
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71,500,000	0.72%	141,429,000	1.09%
6	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71,500,000	0.72%	141,429,000	1.09%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	–	124,385,000	0.96%
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	84,083,000	0.65%
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	–	71,758,000	0.55%
1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500,000	0.72%	71,500,000	0.55%
11	同方投资有限公司	71,500,000	0.72%	71,500,000	0.55%
12	其他股东	–	–	2,328,811,030	17.95%
合计		9,946,454,097	100.00%	12,976,757,127	100.00%

2、2009年国有股转持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号）的相关规定,国有资本监督管理机构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达国有股转持通知,于2009年9月22日将公司控股股东太原局持有公司股票中的293,360,561股划转至社保基金会转持股票账户,公司股东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分别划转3,021,794股和2,215,982股,上述划转至社保基金会的股份总数合计298,598,337股。

本次划转未导致公司股本总数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铁路局持股数量由9,465,454,097股变更为9,172,093,536股,持股比例由72.94%变更为70.68%。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持股数量为298,598,337股,持股比例为2.30%。

3、2010年公开增发

公司于2009年11月27日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采用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太原局运输主业相关资产和股权。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太原局运输主业相关资产和股权于2009年11月3日获得原铁道部《关于太原铁路局运输主业整体上市有关问题的批复》（铁政法函（2009）1488号）批复,资产评估结果于2009年12月9日取得《财政部关于太原铁路局运输主业重组整体上市资产评估项目审核的意见》（财建（2009）893号）核准。

2010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963号）批准,公司公开发行1,890,034,364股A股股票。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2,976,757,127股增加至14,866,791,491股。公开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太原局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9,172,093,536股,持股比例由70.68%变更为61.70%。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原铁道部。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太原局	9,172,093,536	61.70%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300,814,319	2.02%
3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58,702,841	1.07%
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54,191,718	1.04%
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39,308,018	0.94%
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079,709	0.90%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27,235,383	0.86%
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17,095,825	0.79%
9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09,935,985	0.74%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4,821,690	0.64%
11	其他股东	4,358,512,467	29.32%
合计		14,866,791,491	100.00%

自2010年公开增发实施完毕至今,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铁路行业第一家以路网干线为资产主体，在国内资本市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铁路运输企业。当前,公司拥有大秦、北同蒲、南同蒲、侯月、石太、太焦、京原、丰沙大、宁岢、介西、口泉、忻河等铁路线路,并控股大秦经贸、晋云物流、侯禹公司、中鼎物流、太兴公司、唐港公司,参股朔黄公司、秦港股份、浩吉公司等公司。

公司衔接了我国北方地区最重要的煤炭供应区域和中转枢纽,在我国“西煤东运”战略任务中承担重要职责。公司主要货源地山西、内蒙古、陕西等地煤炭资源丰富,且随着国内煤炭生产重心向中西部地区转移,主要货源地煤炭供应能力进一步得到强化。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大型煤炭生产和经营企业,有较强的生产能力和外运需求,与公司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同时向国内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提供服务。货运业务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货运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超过70%。公司运输的货物以煤炭为主,主要承担晋、陕、蒙等省区的煤炭外运任务,其他货物还包括焦炭、钢铁等大宗货物,以及集装箱、零散批量货物。除货运业务外,公司担当开行多列以太原、大同等地为始发终到的旅客列车,通达绝大部分省、市和自治区。同时,公司根据国铁集团统一清算办法,向国内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提供服务,服务类型主要包括机车牵引、货车使用、线路使用、货车修理等,并为大西客专、晋豫鲁公司、准朔公司等铁路运输企业提供委托运输管理服务。

（二）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货运和客运业务量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旅客发送量（万人）	1,164	5,719	5,731	5,724
货物发送量（万吨）	30,416	68,417	64,173	59,585
其中:煤炭	25,319	56,693	55,123	49,597
货物到达量（万吨）	25,877	58,613	57,212	50,445
其中:煤炭	21,918	49,682	50,705	43,256
换算周转量（亿吨公里）	1,732	3,913	4,074	3,777
其中:旅客（亿人公里）	12	68	77	84
货物（亿吨公里）	1,721	3,845	3,997	3,693

货运方面,报告期内,由于煤炭需求增加、煤炭发运及补库存意愿较强,叠加“公转铁”政策驱动及公司经营区域内煤炭生产、运输布局不断优化,公司货物发送量和货物到达量等货运指标连续三年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货物发送量59,585万吨、64,173万吨、68,417万吨和30,416万吨,2017年至2019年年均复合增长率7.16%；货物到达量50,445万吨、57,212万吨、58,613万吨和25,877万吨,2017年至2019年年均复合增长率7.79%；换算周转量3,777亿吨公里、4,074亿吨公里、3,913亿吨公里和1,732亿吨公里,货物发送量和货物到达量均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2019年,公司日均装车27,331车,日均卸车21,449车,货车周转时间2.53天,静载重72.3吨。2019年,公司核心经营资产大秦线货物运输量完成43,080万吨,较2018年减少4.48%。2019年,大秦线日均开行重车82.0列,其中2万吨57.2列,1.5万吨6.4列,单元万吨4.5列,组合万吨13.6列。

客运方面,公司以旅客需求为导向,通过大调图和微调图,科学安排运力,扩大客运产品有效供给,提高覆盖面。同时,推行“一日一图”模式,错峰安排客车整修,提高列车开行效益。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旅客发送量5,724万人、5,731万人、5,719万人和1,164万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构成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运收入	269.30	82.30%	611.72	78.38%	597.95	77.89%	453.07	80.41%
客运收入	17.96	5.49%	76.14	9.76%	73.58	9.58%	57.29	10.17%
其他收入	39.97	12.22%	92.58	11.86%	96.15	12.52%	53.11	9.43%
合计	327.23	100.00%	780.44	100.00%	767.68	100.00%	563.47	100.00%

注:货运业务指货物运输业务,客运业务指旅客运输业务,其他业务指相互提供服务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3.47亿元、767.68亿元、780.44亿元和327.23亿元,2017年至2019年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其中，货运业务收入分别达到453.07亿元、597.95亿元、611.72亿元和269.30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达到80.41%、77.89%、78.38%和82.30%,为公司最重要的业务板块。

四、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866,791,49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4,866,791,491	100.00%
合计	14,866,791,491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限售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1	太原局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9,172,093,536	61.70	0	无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683,457,136	4.60	0	无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3,431,974	2.44	0	无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4,154,500	1.37	0	无
5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702,841	1.07	0	无
6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024,765	0.80	0	无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110,339,864	0.74	0	无
8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02,616	0.67	0	无
9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515,577	0.66	0	无
10	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4,110,929	0.63	0	无
合计		–	12,174,056,623	81.88	0	–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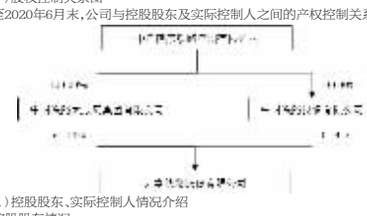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6月末,太原局集团公司持有公司61.7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775152894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9,201,192万元
法定代表人	程先东
公司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建设北路202号
成立日期	2005年4月29日
经营范围	铁路客货运输及相关服务业务,铁路运输;铁路运输设备、设施、配件的制造、安装、销售、维修、租赁;铁路专用设备及相关工业设备的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租赁;建设项目发包;建筑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建筑安装;建筑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铁路专用线、合资铁路委托运输;运输生产资料购销;铁路篷布的销售、租赁;集装箱、集装箱专用车辆、集装箱专用设施销售、租赁;机电产品、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与以上相关原材料销售;计算机的销售、维修及服务;软件的开发及销售;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生活用品、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橡胶制品、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汽车零配件的销售;废旧物品的回收和销售（危险废物除外）;铁路土地综合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开采;建筑装饰用石开采;花卉苗木种植、销售、租赁;进出口业务;物流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经营;物业服务;铁路运输、工程技术领域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轨道交通管理服务;集装箱多式联运服务;运输代理,电子商务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铁路专用设备鉴定;铁路机械设备租赁;会议和展览服务;信息系统集成、研发和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代销水电、售电业务;停车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食品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医疗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检验检测;旅客票务代理;代理货物运输保险,保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原局集团公司前身为太原铁路局,2017年,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太原铁路公司制改革方案有关问题的批复》,太原铁路局改制为依照《公司法》注册,由国铁集团出资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太原局集团公司是国铁集团旗下铁路货运量最大、重载技术最先进的铁路局集团公司,截至2020年6月末营业里程4,948.31公里,货物发送量占全路比例为19.99%,换算周转量、运输密度、劳动生产率居全路第一,运输总收入、盈亏总额在全路名列前茅，在全国铁路网和山西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处于举足轻重的重要地位。

（2）财务情况

太原局集团公司（母公司口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总资产	1,320.98	1,237.07
净资产	1,137.33	1,064.14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5.71	51.76
净利润	48.32	48.94

注:太原局集团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已经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20年1-6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2、实际控制人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6月末,国铁集团持有太原局集团公司100%的股权,另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0.54%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000013477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173,9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陆东福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0号
成立日期	2013年3月14日
经营范围	铁路客货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并派遣实施上述对外承包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铁路客货运输相关服务业务;铁路工程建设及相关业务;铁路专用设备及其他工业设备的制造、维修、租赁业务;物资购销、物流服务、对外贸易、咨询服务、运输代理、广告、旅游、电子商务、其他商贸服务业务;铁路土地综合开发、卫生检测与技术服务;国务院或主管部门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提供互联网药品、医疗器械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国铁集团前身为中国铁路总公司,2019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同意,原中国铁路总公司改制成立国铁集团。国铁集团按照国家授权行使铁路运输经营、建设、安全等职责,并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统筹安排路网性运力资源配置,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负责铁路行业运输收入清算和收入进款管理等经营活动。

（2）财务情况

国铁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总资产	84,584.37	83,149.63
净资产	28,692.75	28,290.4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039.30	11,348.41
净利润	-955.43	25.24

注:国铁集团2019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1-6月财务报表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第五节　发行与承销

一、本次发行概况

1、发行数量:320亿元（32,000万张,3,200万手）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和配售比例：向原股东优先配售231,877,050张，即23,187,705,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2.46%。

3、发行价格:100元/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人民币100元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20亿元

6、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额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320亿元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包销。

7、配售结果:原股东优先配售231,877,05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2.46%;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实际认购45,872,29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4.34%;网下机构投资者实际认购41,133,26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2.8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1,117,40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0.35%。

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	23,187,705	23,187,705	23,187,705,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5651439	8,313,721,401	4,587,229	4,587,229,000
网下机构投资者	0.05651438	7,279,290,000	4,113,326	4,113,326,0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	–	111,740	111,740,000
合计		15,616,199,106	32,000,000	32,000,000,000

8、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及其持有数量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总发行量比例（%）
1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	198,994,710	62.19
2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3,415,280	1.07
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2,391,460	0.75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7,380	0.64
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2,210	0.35
6	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	1,075,160	0.34
7	滦平县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49,850	0.30
8	河北远通矿业有限公司	558,880	0.17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1,180	0.15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445,340	0.14
合计		211,501,450	66.10

9、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2,605.57万元,具体包括:

序号	项目	金额（不含税,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1,811.32
2	律师费用	94.34
3	审计及验资费	283.02
4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5	发行手续费用	306.51
6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86.79
合计		2,605.57

二、本次承销概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20亿元。其中,原股东优先配售231,877,05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2.46%;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实际认购45,872,29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4.34%；网下机构投资者实际认购41,133,26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2.8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1,117,40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0.35%。

三、本次发行资金到位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2月18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000906号”《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第六节　发行条款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的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已经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铁经开函（2020）171”号文核准,经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263号”《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

2、证券类型:可转换公司债券。

3、发行规模:人民币320亿元。

4、发行数量:32,000万张。

5、发行价格: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6、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净额：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32,00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973,944,339.62元。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32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收购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授权经营土地使用权	2,830,901.53	2,830,901.53
2	收购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太原铁路枢纽西南环线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	398,025.09	369,098.47
合计		3,228,926.62	3,200,000.00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款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0亿元,发行数量为3,200万手（32,000万张）。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0年12月14日至2026年12月13日。

（五）票面利率

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80%、第五年为2.60%、第六年为3.00%。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1×i

I:指年利息额;

B1: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七）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八）转股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2月1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6月18日至2026年12月13日。

（九）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7.66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十）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相应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